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且公司任一时点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详见2016年4月20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使用自有闲置资金2,000万元认购了招商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点金池理财计划
- 2、认购金额：2,000 万元人民币
- 3、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4、理财期限：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1 月 3 日
- 5、收益率：本理财计划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理财计划收益率根据市场利率的变化以及招商银行实际投资运作的情况计算
- 6、受托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和银行贷款。

8、投资范围：本理财计划资金由招商银行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信用级别较高、流动性较好的金融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资金拆借、银行存款以及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等其他金融资产，并可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新股申购、交易所债券等其他金融资产。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截止本公告日，已收回理财本金 2000 万元，实现收益 0.3 万元。

二、对公司日常运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具体投资决策时，公司以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为前提，并视公司资金情况，决定具体投资期限，因此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低风险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投资金额 (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 (万元)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	募集资金	3000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3月11日	24.31
招商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2016年1月22日	2016年4月21日	13.81

四、备查文件：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点金池理财计划产品说明书、风险揭示书及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三日